

云南省环境保护厅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云南省林业厅

云环发〔2018〕28号

关于印发《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的通知

各州、市人民政府，省直各委、办、厅、局，各有关单位：

《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已经国务院同意。按照国家要求，省人民政府发布了《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现将《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守，切实抓好贯彻执行。省直各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加强对地方的指导和监督，做好咨询、查询等服务，认真履行好职责，相互支持配合，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得到落实。

生态保护红线矢量数据涉及涉密测绘成果相关信息，请各州市人民政府、省直各相关部门按照有关保密规定做好生态保护红线矢量数据的保管和使用工作。因生态保护红线查询、勘界定标

及日常管理等工作需要，各州市人民政府、省直各相关部门需向有关单位（部门）分发生态保护红线矢量数据，应严格按照有关保密规定办理，并将数据分发情况及时向省环境保护厅备案。同时，请各数据分发单位（部门）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矢量数据使用过程中的保密监管，确保国家秘密的安全。

附件：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云南省环境保护厅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云南省林业厅

2018年9月29日

（此件不公开）

抄报：生态环境部，省委各部委，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监委，省法院，省检察院，云南省军区。

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8年9月29日印发

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目 录

前 言.....	1
一、概 况.....	3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目标.....	5
三、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结果.....	6
四、效益分析.....	18
五、实施保障.....	20
附表一：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汇总表.....	23
附表二：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类型表.....	32
附图一：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附图二：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空间分布格局示意图	
附图三：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功能类型图	

前 言

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推进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守住生态安全底线、建设生态文明、推进绿色发展的基础性制度安排。

云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努力成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把云南建设成为中国最美丽省份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和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的工作安排，将划定生态保护红线、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列为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任务。建立了以省委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为总协调，以省环境保护厅、发展改革委、林业厅为主体，各级、各有关部门配合的工作机制，设立了专家委员会和若干专项小组，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提供了组织和技术保障。

在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中，按照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原则，科学评估、认真识别全省生态保护的重要类型和重点区域；妥善处理保护与发展的关系，切实做好生态保护红线与经济社会发展、土地利用、城乡发展、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藏区发展

等相衔接；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式，广泛征求意见，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

全省共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18405.60 平方千米，占国土面积的 30.90%，包含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水土保持三大红线类型、11 个分区。主要分布在滇西北高山峡谷区、哀牢山—无量山山地、南部边境热带森林区等生物多样性富集及水源涵养重要区域，以及金沙江、澜沧江、红河干热河谷地带和东南部喀斯特地带等水土保持重要区域，构成了云南省“三屏两带”的生态保护红线空间分布格局。全省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定，促进了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主体功能区制度的落地实施，对维护国家重要的生物多样性宝库、筑牢西南生态安全屏障、支撑云南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一、概 况

(一) 自然与社会经济概况。云南地处我国西南，是自然条件复杂、多样、独特的边疆省份。全省地势北高南低，平原、台地、丘陵、山地面积分别占国土面积的 4.85%、1.55%、4.96%、88.64%。属六大河流的上游或源头区，金沙江、珠江为国内河流，澜沧江、怒江、红河、伊洛瓦底江为国际河流。境内大部分地区年降水量在 1000 毫米以上，季节、地域分配不均匀。全省由南至北包括北热带、南亚热带、中亚热带、北亚热带、暖温带、温带、寒温带等 7 个气候带类型。生物物种丰富，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被誉为“生物资源基因库”、“有色金属王国”。

云南是我国少数民族种类最多的省份，5000 人以上的世居少数民族有 25 个，其中 15 个为云南独有，少数民族人口约占全省总人口的 1/3。2016 年末，全省常住人口 4770.50 万，城镇化率 45.03%；生产总值 14719.95 亿元，人均生产总值 30949 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611 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020 元。全省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突出。

(二) 主要生态问题。

1. 生态环境脆弱敏感。云南属典型的高原山地省份，地势起伏跌宕、高山峡谷相间、江河纵横，形成了高差巨大的特殊

地貌，呈现出复杂多变的气候类型，使得云南的生态环境过渡性特征明显，稳定性较差。以物种为例，虽然多样性丰富，但种群小、数量少、地理分布狭窄，区域内生物种群的适应性和抗干扰能力脆弱。

2. 区域生态服务功能有待提高。通过实施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等重大生态工程，局部地区生态环境得到改善，但由于人口增加、建设占用、矿产资源开发、生物资源过度利用、外来物种入侵等多种因素，导致生物资源退化，森林、草原、湿地等自然生态系统遭到不同程度破坏，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呈下降趋势。

3. 山水林田湖草统筹保护不足。

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各生态要素间相互依存、和谐共生、动态平衡。山水林田湖草保护，应统筹考虑各要素以及山上山下、地上地下、陆地水体、流域上下游的系统保护、宏观管控、综合治理。而长期以来，由于条块分割、管理分散，生态系统之间的内在联系被割裂，自然生态系统原真性、完整性得不到整体保护，山水林田湖草统筹保护不足。

（三）区域生态定位。云南是珠江、红河的发源地，位于长江、澜沧江、怒江、伊洛瓦底江的中上游。全省地形条件复杂多样，地质历史古老，立体气候特征显著，是我国生态资源

最富集、生物多样性最丰富、生态产品生产条件最好的省区之一，是我国重要的生物多样性宝库和西南生态安全屏障，也是滇黔桂石漠化集中连片防治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大江大河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目标

（一）指导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为核心，以保障和维护生物多样性、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三大主要生态功能为主线，按照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的要求，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实现一条红线管控重要生态空间，筑牢国家西南生态安全屏障，维护云南生态安全，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

（二）基本原则。

——科学划定，切实落地。落实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统筹自然生态整体性和系统性，在科学评估的基础上，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按生态功能重要性、生态环境敏感性与脆弱性识别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并落实到国土

空间，确保布局合理、落地准确、边界清晰。

——统筹协调，合力推进。强化沟通协调，上下联动，以土地现状调查数据和地理国情普查数据为基础，充分与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功能区划、水功能区划及土地利用现状、城乡发展布局、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等相衔接。与永久基本农田布局相协调，原则上不得突破永久基本农田边界。

——动态调整，优化布局。根据构建生态安全格局、提升生态保护能力和生态系统完整性的需要，突出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围绕“三屏两带”为主体的生态安全格局，不断优化和完善生态保护红线布局，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三）工作目标。2017年年底以前，划定生态保护红线；2020年年底以前，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基本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制度，国土生态空间得到优化和有效保障，生态功能保持稳定，生态安全格局更加完善。到2030年，生态保护红线制度有效实施，生态功能显著提升，生态安全得到全面保障。

三、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结果

（一）总体划定情况。云南生态功能重要性和生态环境敏感性评估结果显示，生态功能极重要区面积为123810.63平方千米，生态环境极敏感区面积为92465.19平方千米，二者叠加合

并后，总面积为 146534.15 平方千米。以上最重要生态空间与国家级、省级禁止开发区域和其他各类保护地进行叠加校验，经边界处理、现状与规划衔接、跨区域协调等步骤，确定生态保护红线边界，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18405.60 平方千米，占国土面积的 30.90%。

（二）生态保护红线空间分布格局。从空间分布来看，全省生态保护红线空间格局呈现“三屏两带”的特征：“三屏”为青藏高原南缘滇西北高山峡谷生态屏障、哀牢山—无量山山地生态屏障、南部边境热带森林生态屏障，“两带”为金沙江、澜沧江、红河干热河谷地带和东南部喀斯特地带。

（三）生态保护红线类型及分布。按照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生态保护红线分为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3 大类型；按照空间分布，分为 11 个分区，部分区域兼具 2 种以上生态服务功能。

1. 滇西北高山峡谷生物多样性维护与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云南西北部，涉及保山、大理、丽江、怒江、迪庆等 5 个州（市），面积 35432.75 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 29.92%。是全省海拔最高地区，为典型的高山峡谷地貌分布区。受季风和地形影响，立体气候极为显著。植被以中山湿性常绿阔叶林、暖温性针叶林、温凉性针叶林、寒温性针

叶林及高山亚高山草甸等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滇金丝猴、白眉长臂猿、云豹、雪豹、金雕、云南红豆杉、珙桐、澜沧黄杉、大果红杉、油麦吊云杉等珍稀动植物。已建有云南白马雪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高黎贡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香格里拉哈巴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三江并流世界自然遗产地等保护地。

2. 哀牢山—无量山山地生物多样性维护与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云南中部，地处云贵高原、横断山脉和青藏高原南缘三大地理区域的结合部，涉及玉溪、楚雄、普洱、大理等4个州（市），面积8575.58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7.24%。受东南季风和西南季风影响，干湿季分明。植被以季风常绿阔叶林、中山湿性常绿阔叶林等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西黑冠长臂猿、绿孔雀、云南红豆杉、陈氏苏铁、长蕊木兰等珍稀动植物。已建有云南哀牢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无量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

3. 南部边境热带森林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云南南部边境，涉及红河、文山、普洱、西双版纳、临沧等5个州（市），面积16759.11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14.15%。地貌以中低山山地为主，宽谷众多，常年高温高湿。植被以热带雨林和季雨林、季风常绿阔叶林、暖热性针

叶林等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亚洲象、印度野牛、白颊长臂猿、印支虎、苏铁、桫欏、望天树、华盖木等珍稀动植物。已建有云南西双版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纳板河流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金平分水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黄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富宁驮娘江省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

4. 大盈江—瑞丽江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云南西部，涉及德宏州，面积 3307.72 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 2.79%。该区域山脉纵横，地势高差明显，沿河平坝与峡谷相间。受西南季风影响，雨量充沛，全年冷热变化不显著。植被以热带雨林和季雨林、季风常绿阔叶林、中山湿性常绿阔叶林等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白眉长臂猿、印度野牛、熊猴、云豹、东京龙脑香、篦齿苏铁、云南蓝果树、萼翅藤、鹿角蕨等珍稀动植物。已建有瑞丽江—大盈江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云南铜壁关省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

5. 高原湖泊及牛栏江上游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云南中西部，地势起伏和缓，涉及昆明、玉溪、红河、大理、丽江等 5 个州（市），面积 5742.03 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 4.85%。是云南构造湖泊和岩溶湖泊分布最集中的区域。植被以半湿润常绿阔叶林、暖温性针叶林、暖温性灌草丛等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白腹锦鸡、云南闭壳龟、鱻浪白

鱼、滇池金线鲃、大理裂腹鱼、宽叶水韭、西康玉兰等珍稀动植物。已建有云南苍山洱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金殿国家森林公园、抚仙—星云湖治省级风景名胜区、石屏异龙湖省级风景名胜区等保护地。

6. 珠江上游及滇东南喀斯特地带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云南东部和东南部，涉及昆明、曲靖、玉溪、红河和文山等5个州（市），面积14522.50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12.27%。岩溶地貌发育，是红河、珠江等重要河流的源头和上游区域，以中亚热带季风气候为主。植被以季风常绿阔叶林、半湿润常绿阔叶林、暖温性针叶林和石灰岩灌丛等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灰叶猴、蜂猴、金钱豹、黑鸢、华盖木、云南拟单性木兰、云南穗花杉、毛枝五针松、钟萼木等珍稀动植物。已建有云南文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石林世界自然遗产地、丘北普者黑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等保护地。

7. 怒江下游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云南西南部，怒江下游地区，涉及保山、临沧等2个市，面积3233.62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2.73%。地貌以中山山地与宽谷盆地为主，兼具北热带和南亚热带气候特征。植被以季雨林、季风常绿阔叶林、中山湿性常绿阔叶林等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白掌长臂猿、灰叶猴、孟加拉虎、绿孔雀、黑桫欏、

藤枣、董棕、三棱栎、四数木等珍稀动植物。已建有云南永德大雪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镇康南捧河省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

8. 澜沧江中山峡谷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云南西南部，澜沧江中下游，涉及保山、普洱、大理和临沧等4个州（市），面积10719.28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9.05%。以中山河谷地貌为主，降水丰富，干湿季分明。植被以季雨林、季风常绿阔叶林、落叶阔叶林、暖热性针叶林、暖温性针叶林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蜂猴、穿山甲、绿孔雀、巨蜥、蟒蛇、苏铁、千果榄仁、大叶木兰、红椿等珍稀动植物。已建有临沧澜沧江省级自然保护区、景谷威远江省级自然保护区等4个省级自然保护区，耿马南汀河省级风景名胜区等保护地。

9. 金沙江干热河谷及山原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滇川交界的金沙江河谷地带，涉及昆明、楚雄、大理、丽江等4个州（市），面积8647.78平方千米，占全省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7.30%。以中山峡谷地貌为主，气候高温、少雨。植被以干热河谷稀树灌木草丛、干热河谷灌丛和暖温性针叶林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林麝、中华鬣羚、穿山甲、黑翅鸢、红瘰疣螈、攀枝花苏铁、云南红豆杉、丁茜、平当树等珍稀动植

物。已建有云南轿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楚雄紫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元谋省级风景名胜区等保护地。

10. 金沙江下游—小江流域水土流失控制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云南东北部，涉及昆明、曲靖、昭通等3个市，面积7280.66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6.15%。是高原边缘的中山峡谷区，四季分明，夏季高温多雨、冬季温和湿润。植被以半湿润常绿阔叶林、落叶阔叶林、暖温性针叶林、亚高山草甸等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金钱豹、云豹、小熊猫、大灵猫、大鲵、南方红豆杉、珙桐、连香树、异颖草等珍稀动植物。已建有云南大山包黑颈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药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乌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会泽黑颈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

11. 红河（元江）干热河谷及山原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该区域位于云南中南部，红河（元江）中下游地区，涉及玉溪、楚雄、红河等3个州（市），面积4184.57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3.53%。以中山河谷地貌为主、降水量少，气温高。植被以季风常绿阔叶林、干热河谷稀树灌木草丛等为代表。重点保护物种有蜂猴、短尾猴、绿孔雀、巨蜥、蟒蛇、桫欏、元江苏铁、水青树、鹅掌楸、董棕等珍稀动植物。已建有云南元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水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个旧蔓耗省

级风景名胜区等保护地。

（三）重点区域划定情况。

1. 各类禁止开发区及其他生态保护地划定情况。

（1）国家公园。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352.81 平方千米。8 个已完成总体规划的国家公园的严格保护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尚未完成总体规划的国家公园，待总体规划完成后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2）自然保护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24570.02 平方千米。所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已完成规划的省、州、县级自然保护区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尚未完成总体规划的自然保护区，待总体规划完成后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3）森林公园。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63.82 平方千米。3 个已完成总体规划的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核心景观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尚未完成总体规划的森林公园，待总体规划完成后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4）风景名胜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6547.47 平方千米。所有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已完成总体规划的 15 个省级风景名胜区的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尚未完成总体规划的风景区，待总体规划完成后划入生态保护红线；以人文景观为主的风景区不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5) 地质公园。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274.44 平方千米。地质公园的地质遗迹保护区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6) 世界自然遗产地。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7767.97 平方千米。三江并流世界自然遗产地、石林世界自然遗产地以及澄江化石地世界自然遗产地等 3 个世界自然遗产地的核心区、缓冲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7) 湿地公园。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423.88 平方千米。15 个国家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区、恢复重建区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以人文景观为主的红河哈尼梯田国家湿地公园不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8) 重点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055.75 平方千米。44 个重点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9) 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92.93 平方千米。国家级、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核心区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10) 九大高原湖泊。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785.04 平方千米。九大高原湖泊的一级保护区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滇池流域部分禁止建设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11) 牛栏江流域水源保护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2668.09 平方千米。牛栏江流域水源保护核心区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部分重点污染控制区、重点水源涵养区、污染控制区、水源涵养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12) 公益林。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75366.36 平方千米。全部国家一级公益林和部分国家二级公益林、省级公益林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13) 重要湿地。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168.72 平方千米。大山包国际重要湿地、拉市海国际重要湿地、抚仙湖国家重要湿地等 11 个重要湿地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14) 原始林。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21399.56 平方千米。原始林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15) 极小种群物种分布栖息地。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2241.15 平方千米。将滇金丝猴、亚洲象、绿孔雀、云南蓝果树、云南榿树、大树杜鹃等 27 个极小种群物种分布栖息地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16) 重要种质资源保护区（点）。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4.46 平方千米。重要种质资源保护区（点）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17) 海拔 3800 米树线以上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9682.87 平方千米。

2. 生物多样性重要区域划定情况。划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65312.60 平方千米，占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 55.16%。滇南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区、无量山—哀牢山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区、滇西山地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区、滇西北高原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区等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3. 自然岸线划定情况。划入长度约 2400 千米。自然保护区内河段、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河段、九大高原湖泊湖滨带以及经科学评估确定的金沙江、红河、澜沧江干热河谷等河段自然岸线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4. 热带雨林划定情况。将集中分布于云南西双版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纳板河流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铜壁关省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以及其他区域保存完好、分布集中的热带雨林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5. 天然林和草地划定情况。划入部分州（市）1 平方公里以上部分国有和集体天然林 4995.65 平方公里，划入连片草地 2604.71 平方公里。

（四）需要说明的相关问题。

1. 生态保护红线内的耕地和村镇建设用地处理情况。生态保护红线涉及耕地面积约 4320.03 平方千米，村镇建设用地面积约 609.58 平方千米。禁止开发区内的耕地、自然保护区核心区

内的永久基本农田、村镇建设用地保留在生态保护红线内，创造条件逐步搬迁退出。禁止开发区外的规模化和规划扩建的城镇与建制村建设用地从生态保护红线中扣除；相对分散、规模较小的自然村保留在生态保护红线内，控制建设规模。

2. 生态保护红线内矿产资源处理情况。禁止开发内的现有矿业权、煤矿及非煤矿山转型升级范围、中型以上矿产地和规划矿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矿业权清理工作方案进行清退，并统筹实施生态环境综合整治。禁止开发区外的现有矿业权、煤矿及非煤矿山转型升级范围、中型以上矿产地和规划矿区面积约 10214.94 平方千米予以保留。生态保护红线内，因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需要，在不影响主体功能定位的前提下，经批准后予以安排勘查项目。

3. 与相关规划的协调衔接情况。已将国家和省级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功能区划中的禁止开发区和生态功能重要区域作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重点，其中 39 个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的县（市、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约占全省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的 50.29%。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土地利用、城乡发展、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藏区发展等相衔接，体现了“多规合一”。在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时将作进一步协调，确保重要生态保护对象和生态功能不受影响。

4. 与相邻省份的衔接情况。与四川、贵州、广西等相邻省区的生态保护红线进行了充分衔接与协调，重点在赤水河流域、金沙江干热河谷区、泸沽湖流域等区域进行了技术对接，确保了跨区域生态保护红线空间连续，实现了生态系统的整体保护。

四、效益分析

（一）系统保护山水林田湖草，构建区域生态安全格局。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定使全省 59% 的森林、42% 的灌丛、33% 的草地和 59% 的湿地等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得到加强，强化了生态系统间的有机联系，建立和完善了生态廊道，提高了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连通性，增强了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统筹保护了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将滇西北高山峡谷区、哀牢山—无量山山地、南部边境热带森林区等生物多样性富集及水源涵养重要区域，以及金沙江、澜沧江、红河干热河谷地带和东南部喀斯特地带等水土保持重要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构建了结构较为合理、功能较为完善的生态空间保护体系。

（二）进一步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保障生态安全。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定，将自然保护区、世界自然遗产地、九大高原湖泊、牛栏江流域水源保护区、公益林、原始林、极小种群物种分布栖息地等保护地以及干热河谷区、东南部喀斯特地带、海拔 3800 米树线以上区域等生态敏感脆弱区域纳入生态保护红

线进行严格保护，使全省 90%以上的典型生态系统和 85%以上的重要物种保护得到加强，为遏制森林、草地、河湖等生态功能退化，抑制物种及遗传资源流失和生物多样性丧失，控制水土流失、土地石漠化等突出生态问题打牢了基础。

（三）维护水资源、水生态及水环境功能，保障水环境安全。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定，将六大水系上游区，特别是金沙江、怒江、澜沧江、伊洛瓦底江等约 70%的面积纳入生态保护红线；九大高原湖泊 100%，金沙江、澜沧江 60%以上，红河、怒江 50%以上的自然岸线纳入生态保护红线，将对维护好大江大河上游水源涵养功能，保持水土，保护水资源、水生态及水环境发挥重要作用。

（四）保障人居环境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定，将国家公园、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湿地公园、重点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重要湿地、重要种质资源保护区（点）等纳入生态保护红线，保护了最基本的生态资源和生命线，保障了全省约 80%以上城镇人口饮水安全，同时引导人口分布、经济布局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促进各类资源集约节约利用，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生态支撑。

五、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协调。在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下，建立由省环境保护厅、发展改革委、林业厅牵头的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协调机制，组织、指导、协调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和监督管理工作，明确各级、各有关部门责任，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定期会商和信息通报制度，形成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合力和良好工作格局。各州、市、县、区参照省级模式，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协调机制，加强组织协调，强化监督执行，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划得实、能落地，守得住、有权威。

（二）落实主体责任。明确各级党委、政府的主体责任，督促其把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作为工作决策的重要依据和前提条件，履行好保护责任。督促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加强监督管理，做好指导协调、日常巡护和执法监督，共守生态保护红线。建立目标责任制，把保护目标、任务和要求层层分解，落到实处。根据需要设置生态保护红线管护岗位，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监督管理。

（三）开展勘界定标。按照国家部署和技术规范，在试点的基础上，以县级为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组织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准确确定生态保护红线边界，明确拐点坐标，将生态保护红线落实到具体地块。在重点地段（部

位)、拐点和控制点设立界桩,在主要路口、村庄周边及其他人员密集或易到达的生态保护红线边界树立标识牌。确保2020年年底前,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

(四)确立优先地位。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后,及时调整不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空间管控要求的规划。将生态保护红线作为空间规划编制的重要基础,发挥生态保护红线对于国土空间开发的底线作用。严格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控制城乡发展边界和产业布局,使空间规划与生态保护红线的空间布局和管控要求相衔接。

(五)完善政策机制。根据国家生态保护红线有关管控要求,因地制宜制定相应的地方性管理办法和配套政策。落实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政策,加大转移支付支持力度,推动生态保护红线所在地区和受益地区建立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以强化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及水土保持功能为重点,抓紧开展受损生态系统修复,恢复退化的生态系统,着力改善和提升生态功能。

(六)建设监管平台。积极对接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由省环境保护厅、发展改革委、国土资源厅、林业厅会同有关部门,建设和完善生态保护红线综合监测网络体系,充分发挥地面生态系统、环境、气象、水文水资源、水土保持等监

测站点和遥感卫星的生态监测能力，布设相对固定的生态保护红线监控点位，及时获取生态保护红线监测数据，加大生态气象灾害风险预警能力建设，及时评估和预警生态风险，提高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决策的科学化水平。

（七）严格责任追究。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常态化执法机制，建设高素质执法队伍，开展日常巡护和执法监督检查，严厉查处破坏生态保护红线的违法行为。建立健全评估考核和责任追究机制，对各地、各有关部门生态保护红线保护成效进行考核，将考核结果纳入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体系，并作为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评价及责任追究、离任审计的重要参考。对违反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造成生态破坏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责任追究。

（八）加大宣传教育。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公众参与和信息公开机制，定期发布生态保护红线监控、评价、处罚和考核信息。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健全公众参与机制，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积极参与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推动形成全民参与、全社会共同保护的良好格局。

附表一

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汇总表

面积单位：平方千米

州市名称	序号	县级行政区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国土面积	人口(万人)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比例(%)	生态系统主导服务功能
昆明市	1	五华区	530102	381.60	87.27	64.17	16.82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2	盘龙区	530103	343.71	83.39	133.47	38.83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3	官渡区	530111	632.92	88.76	140.47	22.19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4	西山区	530112	881.32	78.40	281.32	31.92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5	东川区	530113	1865.70	28.28	523.29	28.05	水土保持
	6	呈贡区	530114	510.22	33.63	124.50	24.40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7	晋宁区	530115	1336.66	30.31	292.35	21.87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8	富民县	530124	993.76	15.57	137.59	13.85	水土保持
	9	宜良县	530125	1912.77	43.69	207.70	10.86	水土保持
	10	石林彝族 自治县	530126	1680.09	26.04	374.82	22.31	水土保持
	11	嵩明县	530127	1349.68	31.83	416.43	30.85	水源涵养
	12	禄劝彝族苗族 自治县	530128	4233.91	41.39	1013.37	23.93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13	寻甸回族彝族 自治县	530129	3588.38	47.01	721.61	20.11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14	安宁市	530181	1301.81	37.23	231.43	17.78	水土保持
		小计		21012.53	672.80	4662.52	22.19	

州市名称	序号	县级行政区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国土面积	人口(万人)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比例(%)	生态系统主导服务功能
曲靖市	15	麒麟区	530302	1543.55	77.16	346.63	22.46	水土保持
	16	沾益区	530303	2814.89	45.07	1127.33	40.05	水土保持、水源涵养
	17	马龙县	530321	1598.39	19.38	323.63	20.25	水土保持
	18	陆良县	530322	1989.47	64.15	421.93	21.21	水土保持
	19	师宗县	530323	2783.97	40.71	441.78	15.87	水土保持
	20	罗平县	530324	3015.08	56.89	655.00	21.72	水土保持、水源涵养
	21	富源县	530325	3251.17	74.37	313.14	9.63	水土保持
	22	会泽县	530326	5885.65	93.78	1304.03	22.16	水土保持、水源涵养
	23	宣威市	530381	6052.74	136.89	1467.29	24.24	水土保持、水源涵养
		小计			28934.91	608.40	6400.76	22.12
玉溪市	24	红塔区	530402	947.72	51.05	204.56	21.58	水土保持、水源涵养
	25	江川区	530403	807.64	28.73	287.43	35.59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26	澄江县	530422	755.95	18.00	282.85	37.42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27	通海县	530423	739.55	31.02	127.69	17.27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28	华宁县	530424	1248.05	22.07	198.84	15.93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29	易门县	530425	1526.57	18.08	483.38	31.66	水土保持、水源涵养
	30	峨山彝族自治县	530426	1932.06	16.98	312.39	16.17	水土保持
	31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	530427	4266.20	29.16	1203.31	28.21	生物多样性维护

州市名称	序号	县级行政区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国土面积	人口(万人)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比例(%)	生态系统主导服务功能
	32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	530428	2718.37	22.42	948.58	34.90	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护
		小计		14942.11	237.51	4049.03	27.10	
保山市	33	隆阳区	530502	4850.67	96.97	1315.73	27.12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
	34	施甸县	530521	1953.35	31.61	437.21	22.38	水土保持
	35	腾冲市	530581	5696.29	66.76	1675.96	29.42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36	龙陵县	530523	2793.58	28.81	709.93	25.41	水土保持、水源涵养
	37	昌宁县	530524	3768.26	35.55	982.89	26.08	水土保持
		小计		19062.15	259.70	5121.72	26.87	
昭通市	38	昭阳区	530602	2163.05	83.02	510.15	23.58	水土保持、水源涵养
	39	鲁甸县	530621	1484.06	41.24	359.97	24.26	水土保持
	40	巧家县	530622	3196.84	53.88	919.93	28.78	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护
	41	盐津县	530623	2021.07	38.80	483.16	23.91	水土保持
	42	大关县	530624	1720.90	27.60	327.69	19.04	水土保持
	43	永善县	530625	2778.25	41.34	904.60	32.56	水土保持、水源涵养
	44	绥江县	530626	748.78	16.01	214.13	28.60	水土保持
	45	镇雄县	530627	3695.51	139.47	619.65	16.77	水源涵养
	46	彝良县	530628	2798.81	54.83	416.82	14.89	水土保持
	47	威信县	530629	1393.45	40.44	258.52	18.55	水土保持
	48	水富县	530630	439.07	10.86	115.09	26.21	水土保持

州市名称	序号	县级行政区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国土面积	人口(万人)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比例(%)	生态系统主导服务功能
		小计		22439.79	547.49	5129.71	22.86	
丽江市	49	古城区	530702	1262.78	21.83	418.25	33.12	水土保持
	50	玉龙纳西族自治县	530721	6198.76	22.19	2919.78	47.10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51	永胜县	530722	4924.84	40.31	1352.16	27.46	水土保持
	52	华坪县	530723	2141.85	17.39	590.61	27.57	水土保持
	53	宁蒗彝族自治县	530724	6026.15	26.78	1972.95	32.74	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
		小计		20554.38	128.50	7253.75	35.29	
普洱市	54	思茅区	530802	3876.04	31.44	1150.47	29.68	水土保持
	55	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	530821	3666.05	19.32	831.67	22.69	水土保持
	56	墨江哈尼族自治县	530822	5288.69	36.89	1211.52	22.91	生物多样性维护
	57	景东彝族自治县	530823	4455.11	36.74	1235.99	27.74	生物多样性维护
	58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	530824	7518.11	29.84	2413.17	32.10	水土保持
	59	镇沅彝族哈尼族拉祜族自治县	530825	4148.02	21.24	1012.33	24.41	生物多样性维护
	60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	530826	3428.68	12.70	870.19	25.38	生物多样性维护
	61	孟连傣族拉祜族佤族自治县	530827	1893.39	14.01	460.19	24.31	生物多样性维护
	62	澜沧拉祜族自治县	530828	8733.15	50.05	2044.07	23.41	生物多样性维护

州市名称	序号	县级行政区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国土面积	人口(万人)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比例(%)	生态系统主导服务功能
	63	西盟佤族自治县	530829	1258.86	9.47	238.57	18.95	生物多样性维护
		小计		44266.1	261.70	11468.17	25.91	
临沧市	64	临翔区	530902	2557.30	33.65	736.27	28.79	水土保持
	65	凤庆县	530921	3323.78	47.32	907.44	27.30	水土保持
	66	云县	530922	3658.69	46.43	782.64	21.39	水土保持
	67	永德县	530923	3219.68	38.21	667.69	20.74	水土保持
	68	镇康县	530924	2529.26	18.41	682.52	26.98	水土保持
	69	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	530925	2157.10	18.42	682.76	31.65	水土保持
	70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	530926	3727.85	30.78	999.64	26.82	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护
	71	沧源佤族自治县	530927	2446.49	18.78	587.52	24.01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
		小计		23620.15	252.00	6046.48	25.60	
楚雄彝族自治州	72	楚雄市	532301	4433.34	59.85	1015.88	22.91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
	73	双柏县	532322	3888.15	16.05	1447.61	37.23	生物多样性维护
	74	牟定县	532323	1449.58	21.22	287.24	19.82	水土保持
	75	南华县	532324	2264.73	24.19	572.39	25.27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76	姚安县	532325	1699.35	20.41	659.59	38.81	水土保持
	77	大姚县	532326	4031.23	27.92	1280.50	31.76	水土保持

州市名称	序号	县级行政区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国土面积	人口(万人)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比例(%)	生态系统主导服务功能
	78	永仁县	532327	2150.23	11.12	588.16	27.35	水土保持
	79	元谋县	532328	2025.55	22.04	482.76	23.83	水土保持
	80	武定县	532329	2946.05	27.96	654.55	22.22	水土保持
	81	禄丰县	532331	3550.20	43.14	456.08	12.85	水土保持
		小计			28438.41	273.90	7444.76	26.18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	82	个旧市	532501	1557.47	47.20	287.26	18.44	水土保持
	83	开远市	532502	1940.31	33.41	212.03	10.93	水土保持
	84	蒙自市	532503	2171.71	44.80	363.71	16.75	水土保持
	85	屏边苗族自治县	532523	1844.23	55.97	417.11	22.62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
	86	建水县	532524	3782.04	15.27	867.76	22.94	水土保持
	87	石屏县	532525	3041.81	54.98	1125.06	36.99	水源涵养, 水土保持
	88	弥勒市	532504	3912.38	30.98	771.23	19.71	水土保持
	89	泸西县	532527	1644.94	41.73	249.12	15.14	水土保持
	90	元阳县	532528	2212.32	41.39	458.87	20.74	水土保持
	91	红河县	532529	2028.50	30.98	874.30	43.10	水土保持
	92	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	532530	3615.06	37.28	831.06	22.99	生物多样性维护
	93	绿春县	532531	3093.17	23.27	1128.28	36.48	生物多样性维护
	94	河口瑶族自治县	532532	1328.89	10.84	413.17	31.09	生物多样性维护

州市名称	序号	县级行政区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国土面积	人口(万人)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比例(%)	生态系统主导服务功能
		小计		32172.83	468.10	7998.96	24.86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	95	文山市	532601	2966.86	49.89	452.06	15.24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
	96	砚山县	532622	3868.34	47.67	549.18	14.20	水土保持
	97	西畴县	532623	1491.31	26.19	458.40	30.74	生物多样性维护
	98	麻栗坡县	532624	2357.38	28.59	625.95	26.55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
	99	马关县	532625	2666.11	37.80	471.37	17.68	生物多样性维护
	100	丘北县	532626	5038.00	49.14	1516.96	30.11	水土保持
	101	广南县	532627	7730.10	80.81	2943.21	38.07	水土保持
	102	富宁县	532628	5289.42	42.01	1400.77	26.48	生物多样性维护
		小计		31407.52	362.10	8417.90	26.80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	103	景洪市	532801	6867.11	53.69	3189.52	46.45	生物多样性维护
	104	勐海县	532822	5368.09	34.32	1738.51	32.39	生物多样性维护
	105	勐腊县	532823	6860.84	29.19	3285.20	47.88	生物多样性维护
			小计		19096.04	117.20	8213.23	43.01
大理白族自治州	106	大理市	532901	1738.63	67.03	749.00	43.08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107	漾濞彝族自治县	532922	1860.32	10.59	659.85	35.47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108	祥云县	532923	2432.47	46.93	649.99	26.72	水土保持
	109	宾川县	532924	2533.5	35.90	719.83	28.41	水土保持
	110	弥渡县	532925	1524.60	32.20	405.27	26.58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

州市名称	序号	县级行政区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国土面积	人口(万人)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比例(%)	生态系统主导服务功能
	111	南涧彝族自治县	532926	1738.82	21.86	471.28	27.10	生物多样性维护
	112	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	532927	2180.90	31.32	594.70	27.27	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护
	113	永平县	532928	2789.02	18.15	714.05	25.60	生物多样性维护
	114	云龙县	532929	4370.02	20.69	1079.39	24.70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115	洱源县	532930	2528.34	27.68	796.84	31.52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116	剑川县	532931	2238.15	17.61	790.56	35.32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117	鹤庆县	532932	2364.70	26.34	643.37	27.21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小计		28299.47	356.30	8274.13	29.24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	118	瑞丽市	533102	944.75	20.54	356.02	37.68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119	芒市	533103	2900.91	41.57	532.39	18.35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120	梁河县	533122	1136.69	15.97	275.95	24.28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121	盈江县	533123	4316.98	32.00	1550.39	35.91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122	陇川县	533124	1872.91	19.32	592.97	31.66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
			小计		11172.24	129.40	3307.72	29.61
怒江傈僳族自治州	123	泸水市	533301	3088.38	18.82	1544.46	50.01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124	福贡县	533323	2744.69	10.04	1837.63	66.95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125	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	533324	4379.24	3.86	3828.04	87.41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126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	533325	4372.20	21.68	1804.33	41.27	生物多样性维护

州市名称	序号	县级行政区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国土面积	人口(万人)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比例(%)	生态系统主导服务功能
		小计		14584.51	54.40	9014.46	61.81	
迪庆藏族自治州	127	香格里拉市	533401	11418.68	17.80	7620.90	66.74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128	德钦县	533422	7290.69	6.80	5604.42	76.87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129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	533423	4476.50	16.40	2376.98	53.10	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
		小计		23185.87	41.00	15602.30	67.29	
云南省					4770.50	118405.60	30.90	

注：1、主要资料来源为《GB/T 2260—2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云南省统计年鉴—2017》（中国统计出版社）。

2、各县（市、区）生态系统主导服务功能参照《国家发改委关于明确新增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类型的通知》（发改办规划〔2017〕201号）及《云南省生态功能区划》确定

3、矢量图层面积均在国家 2000 坐标系（CGCS2000）下计算。

附表二

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类型表

面积单位：平方千米

类型	序号	名称	总面积	图斑数量(个)	生态系统特征	代表性物种	保护地情况	行政区	行政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物多样性维护红线	1	滇西北高山峡谷生物多样性维护与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	35432.75	719	典型的高山峡谷地貌分布区。受季风和地形影响，立体气候极为显著。植被以中山湿性常绿阔叶林、暖温性针叶林、温凉性针叶林、寒温性针叶林及高山亚高山草甸等为代表	滇金丝猴、怒江金丝猴、戴帽叶猴、白眉长臂猿、云豹、雪豹、金雕、云南红豆杉、澜沧黄杉、大果红杉、油麦吊云杉等	已建有云南白马雪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高黎贡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香格里拉哈巴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三江并流世界自然遗产地等保护地	香格里拉市	7620.90
								德钦县	5604.42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	2376.98
								泸水市	1544.46
								福贡县	1837.63
								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	3828.04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	1804.33
								古城区	418.25
								玉龙纳西族自治县	2919.78
								宁蒗彝族自治县	1972.95
								云龙县	1079.39
								剑川县	790.56
								鹤庆县	643.37
隆阳区	1315.73								
腾冲市	1675.96								

类型	序号	名称	总面积	图斑数量(个)	生态系统特征	代表性物种	保护地情况	行政区	行政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物多样性维护红线	2	哀牢山—无量山山地生物多样性维护与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	8575.58	792	受东南季风和西南季风影响，干湿季节分明。植被以季风常绿阔叶林、中山湿性常绿阔叶林等为代表	西黑冠长臂猿、绿孔雀、云南红豆杉、陈氏苏铁、长蕊木兰等	已建有云南哀牢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无量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	弥渡县	405.27
								南涧彝族自治县	471.28
								楚雄市	1015.88
								双柏县	1447.61
								南华县	572.39
								墨江哈尼族自治县	1211.52
								景东彝族自治县	1235.99
								镇沅彝族哈尼族拉祜族自治县	1012.33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	1203.31								
生物多样性维护红线	3	南部边境热带森林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	16759.11	1045	植被以热带雨林、季雨林、季风常绿阔叶林、暖热性针叶林等为代表	亚洲象、印度野牛、白颊长臂猿、印支虎、苏铁、桫欏、望天树、华盖木等	已建有云南西双版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纳板河流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金平分水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黄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富宁驮娘江省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	沧源佤族自治县	587.52
								孟连傣族拉祜族佤族自治县	460.19
								澜沧拉祜族自治县	2044.07
								西盟佤族自治县	238.57
								景洪市	3189.52
								勐海县	1738.51
								勐腊县	3285.20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	870.19
屏边苗族自治县	417.11								

类型	序号	名称	总面积	图斑数量(个)	生态系统特征	代表性物种	保护地情况	行政区	行政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	831.06
								绿春县	1128.28
								河口瑶族自治县	413.17
								西畴县	458.40
								麻栗坡县	625.95
								马关县	471.37
水源涵养红线	4	大盈江—瑞丽江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	3307.72	206	植被以热带雨林和季雨林、季风常绿阔叶林、中山湿性常绿阔叶林等为代表	白眉长臂猿、印度野牛、熊猴、云豹、东京龙脑香、篦齿苏铁、云南蓝果树、芎翅藤、鹿角蕨等	已建有瑞丽江—大盈江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云南铜壁关省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	瑞丽市	356.02
								芒市	532.39
								梁河县	275.95
								盈江县	1550.39
								陇川县	592.97
								五华区	64.17
水源涵养红线	5	高原湖泊及牛栏江上游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	5742.03	442	植被以半湿润常绿阔叶林、暖温性针叶林、暖温性灌草丛等为代表	白腹锦鸡、云南闭壳龟、鱓浪白鱼、滇池金线鲃、大理裂腹鱼、宽叶水韭、西康玉兰等	已建有云南苍山洱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金殿国家森林公园、抚仙—星云湖泊省级风景名胜区、石屏异龙湖省级风景名胜区等保护地	盘龙区	133.47
								官渡区	140.47
								西山区	281.32
								呈贡区	124.50
								晋宁区	292.35
								嵩明县	416.43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	721.61

类型	序号	名称	总面积	图斑数量(个)	生态系统特征	代表性物种	保护地情况	行政区	行政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江川区	287.43
								澄江县	282.85
								通海县	127.69
								华宁县	198.84
								石屏县	1125.06
								大理市	749.00
								洱源县	796.84
水土保持红线	6	珠江上游及滇东南喀斯特地带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	14522.50	1727	植被以季风常绿阔叶林、半湿润常绿阔叶林、暖温性针叶林和石灰岩灌丛等为代表	灰叶猴、蜂猴、金钱豹、黑鸢、华盖木、云南拟单性木兰、云南穗花杉、毛枝五针松、钟萼木等	已建有云南文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石林世界自然遗产地、丘北普者黑国家级风景名胜保护区等保护地	文山市	452.06
								砚山县	549.18
								丘北县	1516.96
								广南县	2943.21
								富宁县	1400.77
								麒麟区	346.63
								沾益区	1127.33
								陆良县	421.93
								师宗县	441.78
								罗平县	655.00
								富源县	313.14
								宣威市	1467.29
							宣良县	207.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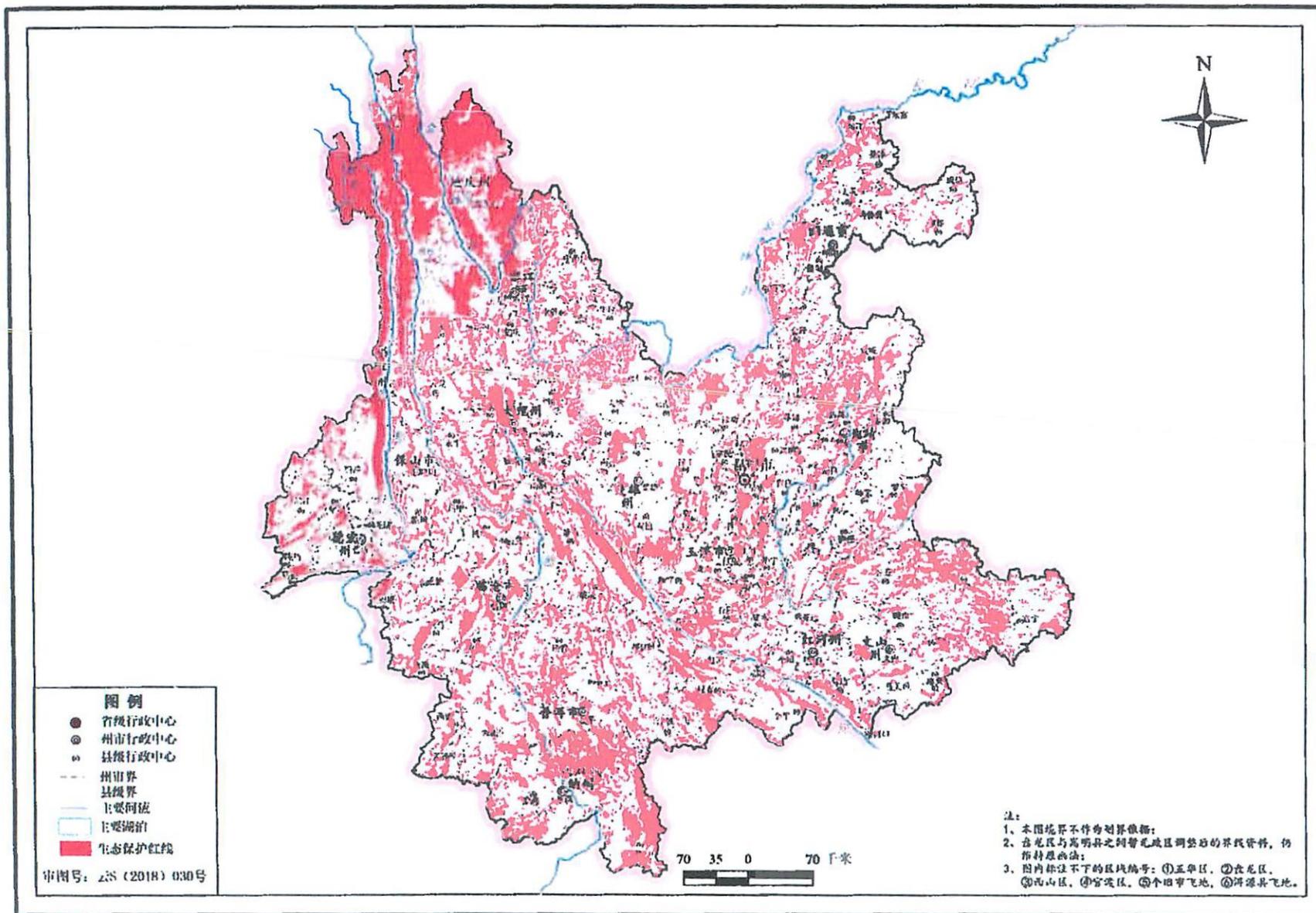
类型	序号	名称	总面积	图斑数量(个)	生态系统特征	代表性物种	保护地情况	行政区	行政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石林彝族自治县	374.82								
								开远市	212.03								
								建水县	867.76								
								弥勒市	771.23								
								泸西县	249.12								
								红塔区	204.56								
								施甸县	437.21								
水土保持红线	7	怒江下游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	3233.62	358	植被类型主要有季雨林、南亚热带季风常绿阔叶林、中山湿性常绿阔叶林等	白掌长臂猿、灰叶猴、孟加拉虎、绿孔雀、黑桫椤、藤枣、董棕、三棱栎、四数木等	已建有云南永德大雪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镇康南捧河省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	龙陵县	709.93								
								临翔区	736.27								
								永德县	667.69								
								镇康县	682.52								
								水土保持红线	8	澜沧江中山峡谷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	10719.28	687	植被以季雨林、季风常绿阔叶林、落叶阔叶林、暖热性针叶林、暖温性针叶林为代表	蜂猴、穿山甲、绿孔雀、巨蜥、蟒蛇、苏铁、干果榄仁、大叶木兰、红椿等	已建有澜沧江、威远江等4个省级自然保护区、耿马南汀河省级风景名胜区等保护地	漾濞彝族自治县	659.85
																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	594.70
																永平县	714.05
凤庆县	907.44																
云县	782.64																
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	682.76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	999.64																
思茅区	1150.47																

类型	序号	名称	总面积	图斑数量(个)	生态系统特征	代表性物种	保护地情况	行政区	行政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	831.67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	2413.17
								昌宁县	982.89
水土保持红线	9	金沙江干热河谷及山原水土保持生态红线	8647.78	435	植被以干热河谷稀树灌木草丛、干热河谷灌丛和暖温性针叶林为代表	穿山甲、林麝、红腹角雉、云南松、华山松、石栎、栲、杜鹃、攀枝花苏铁、丁茜、平当树等	已建有轿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楚雄紫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元谋省级风景名胜景区等	富民县	137.59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	1013.37
								安宁市	231.43
								牟定县	287.24
								姚安县	659.59
								大姚县	1280.50
								永仁县	588.16
								元谋县	482.76
								武定县	654.55
								永胜县	1352.16
							华坪县	590.61	
							祥云县	649.99	
							宾川县	719.83	
水土保持红线	10	金沙江下游—小江流域水土	7280.66	1488	植被以半湿润常绿阔叶林、落叶阔叶林、暖温性	金钱豹、云豹、小熊猫、大灵猫、大鲵、南方红豆	云南大山包黑颈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药山	东川区	523.29
								马龙县	323.63
								会泽县	1304.03

类型	序号	名称	总面积	图斑数量(个)	生态系统特征	代表性物种	保护地情况	行政区	行政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流失控制生态保护红线			针叶林、亚高山草甸等为代表	杉、珙桐、连香树、异颖草等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乌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大山包黑颈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云南会泽黑颈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地	昭阳区	510.15
								鲁甸县	359.97
								巧家县	919.93
								盐津县	483.16
								大关县	327.69
								永善县	904.60
								绥江县	214.13
								镇雄县	619.65
								彝良县	416.82
								威信县	258.52
								水富县	115.09
								易门县	483.38
								峨山彝族自治县	312.39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	948.58
水土保持红线	11	红河(元江)干热河谷及山原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	4184.57	427	植被以季风常绿阔叶林、干热河谷稀树灌木草丛等为代表	蜂猴、短尾猴、绿孔雀、巨蜥、蟒蛇、桫欏、元江苏铁、水青树、鹅掌楸、董棕等	建有云南元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水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个旧蔓耗省级风景名胜区等保护地	个旧市	287.26
								蒙自市	363.71
								元阳县	458.87
								红河县	874.30
								禄丰县	456.08
		合计	118405.60	8326					118405.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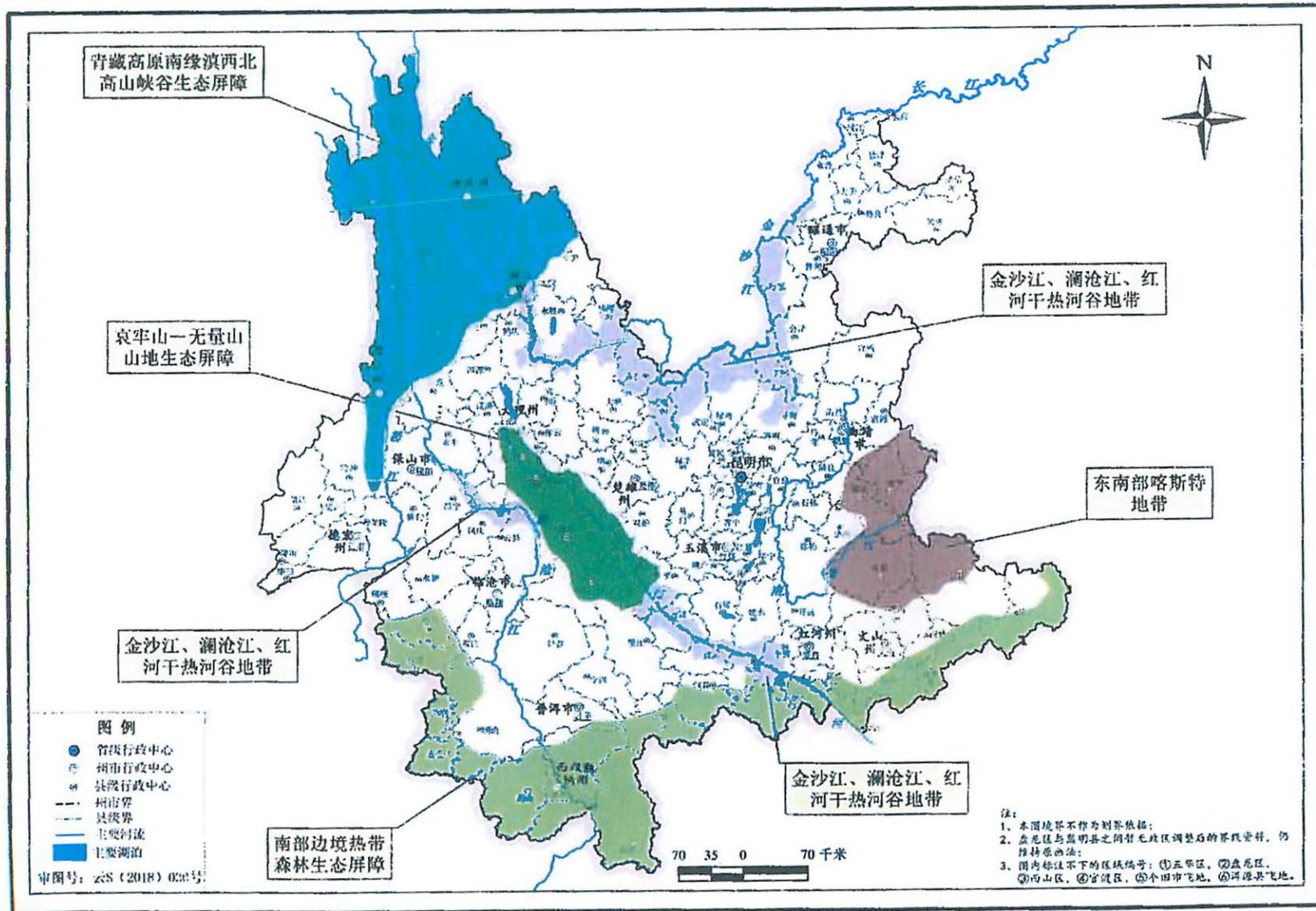
附图一

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附图二

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空间分布示意图



附图三

云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功能类型图

